

证券代码：300650

证券简称：太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4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218,296,1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4,365,922.5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相关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审议程序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公司《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与公司的实际情况相适应，系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对广大投资者的回报而做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利润分配相关规定。

二、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公司 2025 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642,006.48 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为 38,915,454.70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8,915,454.7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155,421,088.60 元，报告期内派发的红利 6,548,883.78 元，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187,787,659.52 元。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218,296,1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4,365,922.5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自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转增金额。

三、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0 日